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3-23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 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希望")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表决董事 8 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以传真方式会签,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运营能力,公司拟将已实施完毕、满足结项条件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乐至新牧生猪养殖项目、眉山新牧生猪养殖项目进行结项。同时,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从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角度出发,公司拟计划终止泸定新越生猪养殖项目、彝良县 15 万头生猪项目。并将以上结项、终止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 46,206.27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本次拟结项及终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运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运营能力,公司拟将已实施完毕、满足结项条件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过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三义堂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山东德州宁津新建年出栏 50 万头商品猪聚落项目、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哲南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山东德州宁津新建年出栏 50 万头商品猪聚落项目、黄骅新好科技有限公司李官庄年出栏 70 万头商品猪项目、禹城市新希望六和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存栏 6000 头标准化养殖场项目、阳原县 30 万头生猪聚落发展项目、乐山新希望农牧有限公司并研县金峰种猪场项目、河南灵宝年出栏 15 万头仔猪种养一体化生态产业园区项目进行结项。其中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三义堂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哲南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山东德州宁津新建年出栏 50 万头商品猪聚落项目、黄骅新好科技有限公司李官庄年出栏 70 万头商品猪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总计 18,446.98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本次拟结项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运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充分利用现有资产价值,整合利用区域内优势产业资源,进一步优化公司在生猪养殖优势区域的产能布局,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助力当地产业兴旺和乡村振兴战略落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希望六和生物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六和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拟与成都天府兴新鑫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新鑫农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交易协议"),拟将六和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持有的川渝地区 7 个猪场项目公司出售给兴新鑫农牧,整合利用合作方的优势产业资源、区域资源,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本交易合计 131,710.8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93%。其中包含股权转让价款 11,138.61 万元、债权转让价款 120,572.20 万元。交易定价参考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且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资产转让,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资产转让后,在兴新鑫农牧平台下,依托两方股东的资源、帮助与支持,做好经营,给两方股东带来积极正向的回报。

由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投资发展总监王普松先生任兴新鑫农牧的董事,兴新鑫农牧与新希望构成关联关系,是公司的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的规定,兴新鑫农牧为公司之关联法人,其与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近十二个月,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合计 224,358.2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6.6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也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向参股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出售资产后新增关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向参股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中项目公司乐至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泸定新越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眉山新牧农牧有限公司作为新希望控股子公司期间,本公司为支持其猪场项目建设,存在为其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的情况。由于兴新鑫农牧是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该担保余额将被动形成本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关联参股企业提供担保,即形成新增关联担保。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 49,850.00 万元。为保障项目公司平稳交接和过渡,确保其融资业务的持续稳定,维护其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该担保将存续,且各方在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本次股权转让的交割日后 90 日内,由兴新鑫农牧股东方(成都天府乡村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新希望)按照其持股比例共同重新提供担保或增信措施,并且与相应金融机构签署完毕令六和生物及相应金融机构认可的书面文件。在新担保文件生效后,原担保方不再承担任何目标公司金融机构借款项下的任何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向参股公司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关联交易管理,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修订《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制度》。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科学合理利用期货期权等金融工具,充分发挥套期保值在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过程的规避风险、优化成本的作用,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生猪、豆粕、玉米、大豆、豆油等与公司经营主业相关的期货品种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体内容如下:

1、拟投资的期货、期权品种:国内商品交易所挂牌的生猪、豆粕、玉米、大豆、豆油等与公司经营主业相关的品种。

2、拟投入的资金额:根据公司经营目标,预计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所需保证金最高占用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当前已占用保证金规模的 90%,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3、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未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4、拟开展套期保值时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严格按照公司经营需求进行,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备的业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因此,公司开展商品套期保值是可行的。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3-25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 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乐至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双河场乡回龙寺村养猪场项目、眉山万胜镇新希望 13500 头种猪项目;

2、拟终止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泸定县得妥镇种猪存栏 8250 头及配套 9 万头商品猪建设项目、彝良县 15 万头生猪项目。

3、剩余募集资金情况: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 46,206.27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4、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希望")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乐至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双河场乡回龙寺村养猪场项目、眉山万胜镇新希望 13500 头种猪项目"结项、同意将"泸定县得妥镇种猪存栏 8250 头及配套 9 万头商品猪建设项目、彝良县 15 万头生猪项目"终止,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 46,206.27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1 号)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815,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份面值 100 元,发行数量 8,150 万张,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1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690.36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813,309.64 万元。

2021 年 11 月 8 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川华信验(2021)第 008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需要,2021 年 12 月 3 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甘肃新云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彝良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泸定新越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乐至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眉山新牧农牧有限公司、义县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黑山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濮阳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施秉县新希望六和养殖有限公司、广西罗城新好农牧有限公司、贵港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邳州新希望六和农牧有限公司、柳州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荔浦新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桐城市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巨野新好农牧有限公司、烟台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东营市新好现代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各项目主体")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各监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上述相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各监管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序号	实施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	甘肃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294	甘肃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 30 万头生猪种养一体化项目
2	彝良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708	彝良县 15 万头生猪项目
3	泸定新越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2245	泸定县得妥镇种猪存栏 8250 头及配套 9 万头商品猪建设项目
4	乐至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443	乐至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双河场乡回龙寺村养猪场项目
5	眉山新牧农牧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325	万胜镇新希望 13500 头种猪项目
6	义县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2367	义县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七里河镇 72000 头肉肥猪猪场
7	黑山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2128	辽宁省锦州市黑山县新兴镇茨榆村 13500 头母猪场
8	黑山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2099	辽宁省锦州市英城子乡六合村年存栏 72000 头肉肥猪场
9	濮阳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815	濮阳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 2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10	濮阳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566	濮阳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 2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11	濮阳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685	濮阳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年出栏 1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
12	施秉县新希望六和养殖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2488	贵州省黔东南州施秉县双井镇"公司+农户"母猪及仔猪养殖建设项目
13	广西罗城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28913031810601	河池市罗城县新希望六和生态种养循环生猪养殖项目
14	贵港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28913023810902	桂平市马皮乡 2.1 万头种猪生态养殖产业项目
15	邳州新希望六和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25912195910901	邳州新希望六和农牧有限公司生猪养殖项目
16	柳州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28913032310701	新希望柳南流山乡村振兴生猪种养循环项目
17	荔浦新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28913031910902	荔浦新好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建设项目
18	桐城市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56900304710301	桐城市新渡镇香山村年出栏 30 万头生猪项目
19	桐城市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56900304710102	桐城市范岗镇棋盘岭村 72000 头猪育肥项目
20	巨野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37900918410102	年出栏 40 万头生猪养殖、种养结合生态循环农业建设项目
21	巨野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37900918410301	年存栏 72000 头肉肥猪项目
22	烟台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32910242410203	烟台新好农牧有限公司种猪种养基地项目
23	烟台新好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32910242410402	烟台新好农牧有限公司自有肥猪种养基地项目
24	东营市新好现代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31907330010402	东营区牛庄镇年出栏 18 万头商品猪项目
25	东营市新好现代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531907330010601	东营区龙居镇年出栏 18 万头商品猪项目

三、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及剩余募集资金情况

(一)结项项目情况

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下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结项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额	节余募集资金额
乐至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	乐至县新牧农牧有限公司双河场乡回龙寺村养猪场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443	28,500	28500	0
眉山新牧农牧有限公司	万胜镇新希望 13500 头种猪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325	21,500	21500	0
合计				50,000	50,000	0

(二)拟终止项目情况

1、公司拟终止以下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项目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额	节余募集资金额
泸定新越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泸定县得妥镇种猪存栏 8250 头及配套 9 万头商品猪建设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2245	27,500.00	11,720.39	15,779.61
彝良新六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彝良县 15 万头生猪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431090100100441708	32,000.00	1,573.34	30,426.66
合计				59,500.00	13,293.73	46,206.27

2、拟终止项目的原因

由于外部经营环境突然变化,饲料原材料价格上涨、猪周期变化、生猪价格长期处于低位等因素影响,公司适当调整了前期制定的猪产业发展规划。另外,由于自然灾害引发的施工环境变化造成项目无法继续实施,因此部分募投项目需要提前终止。

3、拟终止项目的合理性

随着公司生产管理能力提升,当前运营中及已建成的猪场已可以满足公司最新规划的发展目标之产能所需,如若继续实施该募投项目,将与该项目前期规划的投资概算、市场预期有一定偏差,已不满足公司发展规划需要。因此,公司拟终止该募投项目的实施是合理的。

4、项目前期的信息披露情况

详见 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章节。

(三)募集资金剩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部分项目先期以自有资金建设及尚余部分尾款、质保金未支付,以及上述泸定新越生猪养殖项目、彝良县 15 万头生猪项目终止实施后剩余部分募集资金。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后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上述 2 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总计 46,206.27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后续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上述项目尚余部分尾款、质保金等款项。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保管及使用补充的流动资金,确保相关资金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尾款、质保金以及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最大化,未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剩余募集资金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后,上述 4 个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专户注销后,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本次结项及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结项及终止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运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以下要求:

1、募集资金到账超过一年;

2、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

3、本次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泸定项目、彝良项目终止后,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达到或者超过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 10%,公司使用节余资金还应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本议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七、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及相关资料后,经审慎分析,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对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公司整体规划而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运营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监事会关于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 2"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3-26
债券代码:127015,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希望转 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拟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三义堂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哲南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山东德州宁津新建年出栏 50 万头商品猪聚落项目、黄骅新好科技有限公司李官庄年出栏 70 万头商品猪项目、禹城市新希望六和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存栏 6000 头标准化养殖场项目、阳原县 30 万头生猪聚落发展项目、乐山新希望农牧有限公司并研县金峰种猪场项目、河南灵宝年出栏 15 万头仔猪种养一体化生态产业园区项目;

2、剩余募集资金安排: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后剩余的募集资金 18,446.98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3、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希望")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三义堂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哲南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山东德州宁津新建年出栏 50 万头商品猪聚落项目、黄骅新好科技有限公司李官庄年出栏 70 万头商品猪项目、禹城市新希望六和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存栏 6000 头标准化养殖场项目、阳原县 30 万头生猪聚落发展项目、乐山新希望农牧有限公司并研县金峰种猪场项目、河南灵宝年出栏 15 万头仔猪种养一体化生态产业园区项目"结项、并将剩余的募集资金 18,446.98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为准)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9]1902 号)文件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4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份面值 100 元,发行数量 4,000 万份,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40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717.1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98,282.90 万元。

2020 年 1 月 10 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川华信验(2020)第 0002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需要,2020 年 2 月 6 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德州新好农牧有限公司、黄骅新好科技有限公司、禹城市新希望六和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张家口新望农牧有限公司、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乐山新希望农牧有限公司并研县金峰种猪场项目、河南灵宝年出栏 15 万头仔猪种养一体化生态产业园区项目"是根据公司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并将其中 4 个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结项"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三义堂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哲南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山东德州宁津新建年出栏 50 万头商品猪聚落项目、黄骅新好科技有限公司李官庄年出栏 70 万头商品猪项目、禹城市新希望六和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存栏 6000 头标准化养殖场项目、阳原县 30 万头生猪聚落发展项目、乐山新希望农牧有限公司并研县金峰种猪场项目、河南灵宝年出栏 15 万头仔猪种养一体化生态产业园区项目"是根据公司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并将其中 4 个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希望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可转债"希望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需要,2020 年 2 月 6 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德州新好农牧有限公司、黄骅新好科技有限公司、禹城市新希望六和种猪繁育有限公司、张家口新望农牧有限公司、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乐山新希望农牧有限公司并研县金峰种猪场项目、河南灵宝年出栏 15 万头仔猪种养一体化生态产业园区项目"是根据公司客观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并将其中 4 个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募集资金剩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后募集资金使用安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三义堂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通辽新好农牧有限公司哲南农场年出栏 100 万头生猪养殖项目、山东德州宁津新建年出栏 50 万头商品猪聚落项目、黄骅新好科技有限公司李官庄年出栏 70 万头商品猪项目等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总计 18,446.98 万元(不包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专户实际余额